

连个律师都没有，谁替你思考

马云与他的阿里帝国 | 公司法



1999年3月，马云开发阿里巴巴网站。1999年4月15日，阿里巴巴网站正式上线。

此后，如“金鳞岂是池中物,一遇风云便化龙”般有了阿里帝国。

2019年9月10日，马云卸任阿里巴巴董事局主席，但继续担任阿里巴巴集团董事会成员，直至2020年阿里巴巴年度股东大会。2020年9月30日起马云不再担任阿里巴巴集团董事。

至此，看似阿里巴巴不再是马云的阿里巴巴。那阿里巴巴还是那个阿里巴巴吗？再有，马云会是阿里帝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吗？

“股东”好理解，系指工商登记资料，常见的就是企业信用信息公示报告显示的股东名称。

那“实际控制人”怎么理解呢？

《公司法》第216条第3项规定：“实际控制人，是指虽不是公司的股东，但通过投资关系、协议或者其他安排，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的人”。

判断是否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可从以下三个方面着手：

(1) 表面关联：即曾为公司隐名股东、高管或其关联方（通常为近亲属）。可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历史变更信息，或检索网络社交平台信息，甚至通过

裁判文书网进行检索。

(2) 实质关联：正在或曾经深度参与公司设立、产品开发、运营管理、对外交易或谈判等。可通过公司合同、备忘录、纪要、决议、票据、录音录像等查实。

(3) 反向推测：公司资金最终流向，主要是银行账户交易明细。